



最后的军礼

12月1日清晨,东营边防支队举行升旗仪式,在国歌声中,国旗缓缓升起,退伍老兵含泪向国旗敬最后的军礼。据介绍,5名退伍老兵们卸下警衔,摘下帽徽,踏上了返乡的路途。本报记者 任小杰 通讯员 陈镜旭 摄影报道

东营区 12315 发布 11 月份申诉、举报通报

汽车、家具、家电陷申诉重灾区

本报记者 徐文君 通讯员 吕萍

汽车续保押金交时容易退费难

12月1日,东营区12315指挥中心发布了11月份申诉、举报情况通报。通报显示,11月份12315指挥中心共受理申诉、举报147件,较10月份增加了31件。其中汽车类占22件、家具类19件、家电类13件,分别占14.96%、12.92%、8.84%。数据显示,东营区12315指挥中心受理各渠道申诉、举报数量呈上升趋势。

据东营区12315指挥中心11月份申诉、举报情况通报中显示,汽车类、家具类、家电类申诉占较大比重。其中汽车类申诉达到了22件。市民陈伟(化名)就因为购车遇到了一件烦心事。据12315工作人员介绍,陈伟几年前从某汽车4S店购买了一辆汽车,办理了购车贷款,当时4S店工作人员要求陈伟交纳1700元的保证金和3500元的续保押金,但是当陈伟将贷款还完后,4S店却迟迟不予退还陈伟的续保押金,这让陈伟十分气愤,便向12315进行投诉。

同样占据较大比重的还有家具类,达到了19件。市民郑先生就因为某商场定制的一套家具而心烦。据了解,郑先生日前在某商场定制了一套白色家具,但是当

家具运到时,却让郑先生感到郁闷,原本应该是白色的家具变成了黄色家具。郑先生和商家进行交涉,要求退货,商家却不予理会,郑先生便向12315进行投诉。经过12315工作人员的调解,双方达成了和解。

家电类的投诉为13件,多为市民购买了家电出现了质量问题,商家却不予退换。市民马女士家中的太阳能出现了质量问题,便向该品牌太阳能热水器的售后反映问题,售后在来到马女士家中为其维修,并收取了换件的费用。但过了一段时间,马女士家中的太阳能热水器又出现故障无法使用,马女士便和售后进行交涉,要求退费。但据商家介绍,新更换的零件没有质量问题,所以不予退费。

12315提醒细看条款、谨慎购物

据东营区12315工作人员分析称,目前汽车类的投诉主要集中在消费者购买汽车时,部分4S店要求消费者交纳数额不等的保证金,在贷款期间需要在4S店交纳保险,否则不予退还。家具类的主要纠纷点在于定制家具后,发现实物与当初预定的款式、颜色等不一致,或出现拖延安装日期的情况。家电类的主要纠纷点大部分在商品维修方面,如商品出了三包期,消费者接受不了维修的价格,或者是出现维修时间长、不及时等情况。

12315工作人员提醒消费者,在购车时要注意不要随意交押金,如果购车贷款不是由销售者提供担保的,销售者不能收取任何押金。其次要看清楚合同条款。消费者贷款购车时与销售者签订的合同大多为其事先拟定的格式合同,条款内容可能有利

于其销售商自身,有的甚至在合同中设置陷阱,为以后扣留消费者的钱款提供借口。消费者应当仔细审查合同内容,对于不明白的或者有异议的条款,必须当场要求销售者解释或者修改。

而在购买定制家具时,需要和商家签订合同中标明家具的颜色、规格、材质等详细情况,并约定送货期限。并且对于商家的口头承诺需要落实到书面上,形成证据。对于家电类产品,消费者一定要向商家询问清楚产品的三包期,如果产品在三包期内出现了质量问题要及时与商家反映,进行退换货、维修处理,争取自己的权益。如果商家对于消费者提出的合理合法要求不予处理时,要及时向12315进行投诉以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本月可变更门诊定点医院

本报12月2日讯(记者 崔立慧) 即日起,参保职工可持本人社保卡或身份证到原签约医疗机构办理中止手续并到新选择的定点医疗机构签约。据了解,根据《东营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普通门诊统筹办法的通知》(东人社发〔2013〕10号)规定:每年的12月1日至31日为协议集中变更期,需变更签约的参保职工应在规定期限内办理变更手续。在规定期限没有提出变更申请的,视同续签,一年之内不能变更。咨询电话为东营市社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8327698。

根据东营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普通门诊统筹办法,普通门诊统筹实行签约管理,参保职工可就近选择1家二级及以下定点医疗机构签订服务协议,享受普通门诊统筹待遇。其中,有工作单位的参保职工,由所在单位组织签约选择医疗机构,灵活就业人员及未参加单位集体签约的参保职工,可持本人社保卡到选择的定点医疗机构进行签约。

相关待遇标准:在一个医疗年度内(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统筹基金起付标准为每人每年400元。参保职工发生的起付标准以上的普通门诊医疗费用,在签约一级医疗机构就医的,甲类药品及诊疗项目统筹基金支付80%,乙类药品及诊疗项目先个人自付10%后再按甲类药品及诊疗项目支付(实际比例为72%);在签约二级医疗机构就医的,甲类药品及诊疗项目统筹基金支付70%,乙类药品及诊疗项目个人自付10%后再按甲类药品及诊疗项目支付(实际比例为63%)。统筹基金最高支付限额每人每年1000元。

垦利县国税局 开启纳税人暖心之旅 联合办税搭建便民通途

本报12月2日讯 近日,垦利县国税局在县局办税服务厅铺设了地税局网络专线,将原来仅能通过外网办理两费征收的地税业务窗口,改造成地税综合办税窗口,纳税人在国税局办税服务厅即可办理国税附加税费征收、代开地税发票、申报征收、发票发售、变更登记、资料传递等地税日常业务。

对纳税人来说,最大的实惠就是“进一家门,办两家事”。对于国、地税内部而言,则涉及纳税服务、征收管理、税务稽查、信息共享合作等5大内容32个具体合作事项,是一次科学管税、堵塞漏洞、优化服务的有效尝试。

在之前,由于对税务知识的缺乏,不少纳税人不熟悉哪些归国税管理,哪些

归地税管理,往往要东奔西跑,既耗费精力,又增加成本;而两个税务机构均有稽查部门,纳税人被检查的机会增多,也从一定程度上影响企业的正常经营。联合办税则通过整合税收资源和业务流程实现了服务方式的转变,可为当地纳税人节约重复报送资料费、交通费、人工工时等;通过大力推进国地联合办税,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共同解决疑难问题,大大方便了纳税人办税,有效地提升了纳税服务水平。

为推进国地税合作纳税服务,该局主动联系地税局,扩展县局办税厅地税窗口业务,铺设地税局网络专线,将原来仅能通过外网办理两费征收的业务窗口,扩展至几乎涵盖地税局全部日常

业务。

该局与地税局共同建立“垦利县国地税联合办税交流QQ群”,由双方共同业务骨干同时加入群内进行业务解答和咨询,每天解答纳税人咨询30户次;以纳税人学堂为平台,定期共派师资举办新办纳税人培训和税收专项辅导培训,由国地税业务骨干讲授指导企业开业登记、纳税申报、变更注销事项等知识,梳理最新税收政策,加强宣传辅导,共联合举办纳税人培训10次,拉近税企距离,获得了参训人员一致好评。

根据纳税人需要,该局扩展黄河口地税所国税窗口业务范围,将原来仅能办理普通发票代开业务的窗口功能扩展至发票领购、完税凭证换开、税务登记

等,基本涵盖国税办税厅常用业务。另外,该局还在办税大厅自助办税区的电脑桌面设置地税网上办税厅快捷打开方式,方便纳税人使用国地税两家网上办税平台;专人负责信息收集整理和传递,定期交流开业、变更、注销信息,实现一方受理、双方认可、信息共享。

此外,为增强税收宣传的社会效应,国地税联合开展了“税法集中宣传日”、“电视荧屏传税法”、“税收宣传公交行”、“税银联动,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等税收宣传活动,建立了宣传告知制度,向纳税人印发联合办税指南,加强政策宣传和解释,做好纳税人缴纳代征税费的辅导,使纳税人能够密切配合完成税款征收。